

ASIAN AND MIDDLE EASTERN STUDIES TRIPOS, PART IA

Chinese Studies

June 2013

C.2 MODERN CHINESE TEXTS, 1

Answer all questions.

*Write your number **not** your name on the cover sheet of **each** answer book.*

STATIONERY REQUIREMENTS

*20 Page Answer Book x 1
Rough Work Pad*

SPECIAL REQUIREMENTS

None

You may not start to read the questions printed on the subsequent pages of this question paper until instructed that you may do so by the Invigilator.

1. Translate into English.

上个月，我在国外读书的表哥回国过春节，因为他需要常常出门看朋友，坐车不太方便，所以他就跟我借了辆自行车。没想到他不小心把我的自行车弄丢了。他回来告诉我这件事的时候，还一脸不在意地说：“旧的不去新的不来，明天我买一辆新的还你。”我听了，半天没有说话，心情极差。他哪里知道那辆车对我有多么重要，我真后悔(hòuhuī, regret)把车借给他，可是现在说什么都已经来不及了。我只好到警察局报告，可是我心里明白找到的机会不大。

我在很小的时候，差不多五岁吧，就学会骑自行车了，但因为当时家里生活比较困难，父母一直没钱为我买一辆。从小学、中学、直到上了大学，我总是走路上学。虽说这样可以锻炼身体，但还是觉得路上花掉那么多时间太可惜了，如果有一辆自行车该有多好。我开始工作以后，没买衣服、不去电影院好几个月，才终于完成了多年的心愿——买了一辆“友谊”牌自行车。

从此这辆自行车就一直和我在一起，过了几十年，它已经成为我生活中的一部份。它每天跟我上班下班，有空儿的时候去郊外旅游，节假日时访问亲朋好友，甚至连我谈恋爱、结婚也有它参加，当时新娘可是用它接回来的呢。后来有了孩子，它又多了一个接送孩子的工作。可以这么说，它是我离不开的好伙伴。这几年，虽然我的生活一天比一天好，它却一天比一天旧了，妻子要我换辆新的自行车，我当然买得起新的，可是我仍然不愿意丢掉旧的，它就像一个多年的老朋友一样，我怎么能丢掉它呢？现在它突然不见了，你说，我心里怎么会舒服呢？

大概又过了一个月，我忽然接到一个电话，是警察局打来的，说是我的自行车找到了！原来表哥那天着急赶时间，就顺便把自行车放在地铁旁边，被警察搬走了，幸亏我去报告了，我还以为找不到了呢。一听到这消息我高兴得不得了，我的老朋友，看来我们的友谊还没结束呢！

2. Translate into English.

有一次上课的时候，老师对我们说：“这个学期的课快上完了，后天课就要结束了，大家还想知道什么呢？”我提议：“老师，请您给我们讲个故事吧，我们大家都想试试看能不能听得懂用普通话讲的故事。”老师同意了，他讲了下面这个非常有意思的故事：

小李常在超市旁的一个小饭馆吃饭，一天晚上，他刚走进去还没坐下，老板就不好意思地笑着走到他面前，对他说：“昨晚你给我的那张 50 元是假 (jiǎ, fake) 的。”他可能以为小李不相信，接着说：“昨晚我只收了一张 50 元，这张假的 50 元正是你给的那一张。”

小李马上接过那张钱，向老板道歉后就换了一张真的给老板。当时饭馆里还坐着一个年轻小伙子，他觉得很奇怪，便说：“你怎么能相信老板的话，认为这张钱就是你给的呢？说不定是老板从别人手里收到的。”小李说：“我相信老板不会错的，我给你讲个故事，你自然就明白了。”于是，小李就给青年讲了个故事。

小李说：“那也是在一天晚上，我提前半个小时下班来这家小饭馆吃饭。吃过饭后，接到妻子的电话，说孩子发烧很厉害，我于是匆忙跑回家。到了家里，我先忙着带孩子看医生，然后再准备明天上班要用的东西，一直忙到晚上大概 12 点左右。正要睡觉，我忽然想起来：糟糕！我白天买的照相机呢？那是要送给妻子纪念我们结婚十年的礼物啊，找来找去，都没找到。我想起来了，可能是丢在小饭馆里了。都这么晚了，饭馆恐怕也已经关门了，不过我还是想把事情弄清楚。

我又担心又着急，到了饭馆一看，没想到，老板还开着门，但是里面一个客人也没有。老板一个人坐在椅子上看着报纸。一见我，他就笑着从包里拿出照相机说：“这是你的吧？我等你，等到现在还不能回家。”

青年听了小李的故事后特别感动。他说：“这世界上果然有好人！”小李回答：“可不是！其实很多事情本来是很简单的，如果能互相相信，对大家来说，都有好处的。”

TURN OVER

3. Translate into English.

我到台北已經一個多月了。這裡的老師和同學對我都非常好。我雖然學習很忙，可是生活是很愉快的。我在這裡學的是中國歷史。老師上課都相當認真，聽了他們的課提高了我對研究中國歷史的興趣。

在學校裡，我認識了不少國際學生，他們也來台灣學中文，一開始我經常在下課後跟他們一起去酒吧喝酒聊天，可是後來我想了想，既然我都來台灣了，就應該好好利用說中文的環境，才能把中文學好。為了增加說中文的機會，我決定參加學校的社團(shètuán, society)。學校有各式各樣的社團，除了服務性社團，還有娛樂性社團、學習性社團等等，大家可根據自己的興趣自由參加。這麼多各式各樣的社團讓我不知道怎麼做決定，我只好向我的語言交換夥伴陳偉立請教，他介紹我參加書法社，我覺得這個建議好極了。寫書法不但能練習漢字，也讓我學會一種「慢」的藝術。教我書法的是一位七十多歲的老書法家，別看他年紀大，他寫的漢字沒人不說好的！

我在社團裡認識了一個來自韓國的留學生，昨晚我們一起到夜市逛逛，她告訴我在韓國要是一邊走路一邊吃東西的話，別人會以為你是小孩子，因為只有小孩子才這麼做。她還告訴我，他們平常習慣在家吃飯，吃飯的時候一般先喝湯再吃飯，她還說，台灣有很多韓國餐廳，食物看起來跟在韓國的一樣，可是吃起來很不一樣，她覺得還是韓國的食物好吃得多。對我來說，台灣的美食吃都吃不完。

說到吃的，有次陳偉立請我去他家吃飯，他的媽媽給我盛了一碗飯，對我說：「隨便做的，大家湊合吃吧！」我看見滿滿的一桌子菜，怎麼會是隨便做的？我問了陳偉立才明白原來這是客氣的說法。這跟我們的文化不太一樣，要是我對邀請的客人說：「這是隨便做的」，他們或許會覺得我不禮貌呢。我對語言與文化的比較特別有興趣，在英國，我們經常聊天氣怎麼樣，在台灣或是華人社會裡，人們說：「吃過了沒？」其實是打招呼的意思，從這裡可以看得出來「吃」對華人是多麼重要的一件事了！

END OF PAPER